

证券代码：834643

证券简称：代客思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深圳市代客思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9日
1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南昌社区航城大道华丰国际机器人产业园 F 栋一楼 111 号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电话会议
3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4. 会议主持人：李少珂
5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市代客思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与公司以往的合作中，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进行审计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公司拟继续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全面审计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已于今年 7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实施，公司根据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对现行公司章程中的一些措辞进行了调整，同时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并结合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对现行公司章程中的一些条款进行了整合、精简并重新排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代客思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代客思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9日